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终端框架协议供货采购征集公告

兹有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行）采购项目进行公开征集，现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响应，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业务终端框架协议供货**
2. 项目编号：**SDG052026005C**
3. 采购方式：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
4. 框架协议期限：**12个月**（自首次入围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
5. 最高限价：**6,000.00元/台**
6. 采购内容和范围：为我行提供约700台业务终端，具体配置及服务要求详见采购文件内容。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机构（分支机构报名的，须提供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已列明具备相应经营范围的除外）。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申请人若为法人机构，提供企业名称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的结果截图佐证。最终以申请人于报名资格审查时在以上网站的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则视为没有不良信用记录。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则申请人须提供相关资料佐证。

- 3.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资质和专业技术能力;
-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框架协议项下的采购活动(如发现参加的,最多选定其中一家供应商入围)。

6.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以下任一严重的不良情况:

(1)被本项目地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依法暂停、取消投标或禁止参与采购活动的;

(2)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许可证、吊销资格证书状态的;

(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情形的;

(4)列入我行黑名单,被禁止参与采购活动且处于有效期内的。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 2026年6月5日8:30起至2026年6月10日17时止(北京时间)

2.获取方式:

在线下载(自采购平台下载,网址为: <https://purchase.sdebank.com>)

2.采购文件发售价格: 免费。

四、响应文件的接收

1.响应文件(含纸质版及电子扫描版)接收截止时间: 2026年6月15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

2.响应文件接收方式:

(1)纸质响应文件,接收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德

和社区兴业路 8 号 10 楼采购中心。

(2) 其他：电子响应文件采用 U 盘介质存储与纸质响应文件一起提交。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方式同接收截止时间和方式。

五、其他补充事项：

本项目提供设备生产厂商的项目授权书。授权书内须承诺“如该供应商入围，由设备生产厂商供货并提供售后保障，售后服务涵盖供应商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向我行提供的所有设备（自每批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六、采购人信息

1.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陈女士，联系电话：0757-22388383
2. 联系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德和社区兴业路 8 号 10 楼采购中心
3. 联系邮箱：V00054@SDEBANK.COM
4. 监督电话：0757-22387736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4日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业务终端框架协议供货

项目编号：SDG052026005C

采购人：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二章 采购内容和要求
- 第三章 响应文件开启程序
- 第四章 评审入围及合同授予须知
- 第五章 框架协议及合同文本
-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附件
- 第七章 附件资料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基本情况		
1.1	采购人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项目名称	<u>业务终端框架协议供货（编号：SDG052026005C）</u>
1.3	采购内容	详见第二章“采购内容和要求”。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资质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提供设备生产厂商的项目授权书(授权书内承诺如该供应商中标，由设备生产厂商供货并提供售后保障，售后服务涵盖供应商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向采购人提供的所有设备（自每批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1.6	分包	不允许。
1.7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更正公告、澄清（答疑）、修改、补充通知。
1.8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的提供方式	通过采购平台（网址： https:// purchase. sdebank. com ，下同）进行发布（信息一经发布将视为已通知所有供应商），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该网页的项目信息，及时下载相关文件，供应商自负未及时收悉相关信息的所有责任。
1.9	计价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价包干：根据所完成工作量乘以执行单价结算。
2、准备与制作响应文件		
2.1	项目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为： <u>6,000.00 元/台。</u>
2.2	报价偏离	第二章“采购内容和要求”中带“▲”部分内容不接受负偏离。
2.3	现场考察/踏勘现场	不组织。
2.4	供应商提问	供应商的提问截止时间为：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次日起3天内送达采购人，提交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纸质文件送达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电子文件形式发送至采购人的电子邮箱 v00054@sdebank.com 。

		逾期送达的则视为无提问。
2.5	答疑	时间：供应商提问截止日次日起 2 天内 方式：以电子文件形式发送至采购人供应商发出提问使用的邮箱。
2.6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和接收方式	截止时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26年6月15日17时00分 （北京时间） 接收响应文件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纸质响应文件，接收地址： <u>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德和社区兴业路8号10楼采购中心</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电子响应文件采用U盘介质存储与纸质响应文件一起提交。
2.7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 个日历天（从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算起）。
2.8	参与采购担保	无须缴纳。
2.9	响应文件份数	以纸质文件方式提交，报价文件、商务部分需单独装订成册和单独封装。递交数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报价文件1份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商务文件3份 （正本1份、副本2份）。
2.10	响应文件需附有的资料及证明文件	<p>1. 报价文件：</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响应承诺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清单报价表 <p>2. 商务部分：</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简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营业执照复印件（若供应商为分公司，则必须取得总公司关于参与本项目响应和签订合同的授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参照格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无委托的除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重大违法记和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格证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守合同重信用（如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业绩案例（如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2025年起至今的企业财务状况证明材料（如：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纳税证明或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商务响应偏差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业务终端配置及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p>注：1. 以上资料均须盖有出具单位的公章。</p> <p>2. 带★为实质性响应内容。</p>
2.1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要求密封；响应文件应在密封处加盖公章，封面应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2.12	参与采购费用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自理（本表2.14注明的样品成本费除外）。

2.13	样品或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提供样品； 候选供应商须在候选人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响应文件内列明的2台设备样机进行验证测试，完成后退回。
2.14	样本或成本费用	供应商自理样品提供的所有费用。
3、响应文件开启及评审		
3.1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同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和地点。
3.2	开启文件前的密封检查	适用。密封情况检查顺序：报价文件、商务文件。
3.3	评审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低价法，是指经评审，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响应报价最低者为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3.4	评定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表决制，详见第四章“评审入围及合同授予须知”。
3.5	入围供应商数量	入围品牌数量最多3个且不少于2个，每个品牌入围供应商为1家。
3.6	提问与澄清	评审小组提问以电子文件形式发送至供应商指定的联系邮箱。 供应商应在采购人提问发出日期2天内，将已盖有公章的澄清文件以纸质文件送达采购人。 逾期送达的则视为无效澄清。
4、其他		
4.1	合同履约担保	须缴纳履约保证金2万元，具体见第五章合同文本条款。
4.2	合同授予	直接选定方式。由采购人依据入围产品价格、质量、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入围供应商中进行选定。

注：本表内容须与供应商须知对应条款的内容一起阅读理解，如有不一致且不能互相解释的内容时，以本表内容为准。

二、供应商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采购人的有关规章制度，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邀请采购。

1.1.2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1。

1.1.3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2。

1.1.4 本采购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3。

1.2 项目采购内容、质量和服务要求

1.2.1 本项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3。

1.2.2 本项采购的质量和服务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3。

1.3 供应商资格要求

1.3.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能力和信誉，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4。

1.3.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5 规定接受联合体响应的，应符合本章第 1.3.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5 的要求。

1.3.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3.3.1 与本项目其他参与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1.3.3.2 与本项目其他参与供应商间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

1.3.3.3 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以下严重的不良情况：

1.3.3.3.1 被本项目地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依法暂停、取消投标或禁止参与采购活动的；

1.3.3.3.2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许可证、吊销资格证书状态的；

1.3.3.3.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情形的；

1.3.3.3.4 列入采购人黑名单，被禁止参与采购活动且处于有效

期内的。

1.4 踏勘现场

1.4.1 对于组织踏勘现场的项目，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到项目现场进行踏勘。

1.4.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4.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情况，仅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5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6 答疑：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2.5。

1.7 分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6。

1.8 报价偏离：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2.2。

2. 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第二章 采购内容和要求

第三章 响应文件开启程序

第四章 评审入围及合同授予须知

第五章 框架协议及合同文本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附件

第七章 附件资料

2.2 采购文件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2.3 现场考察及相关事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2.3。

2.4 如需提供样品或设计方案的，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采购内容和要求，对样品或设计方案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2.5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需求等。

2.6.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6.1 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内容存有疑问，必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2.4 规定要求提问。

2.6.2 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问时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2.5 发布更正公告或通知的方式澄清或修改采购文件，更正公告或通知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供应商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人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2.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供应商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2.5 发布或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 响应文件：

3.1 供应商须按第六章“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附件”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2、准备与制作响应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3.1.1 响应文件目录

3.1.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

3.1.3 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响应承诺函已有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签名或盖章的除外）

3.1.4 响应承诺函

3.1.5 清单报价表

供应商提交的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一部分，须符合采购文件规定且盖有出具单位的公章，证明文件**可以是佐证资料原件或复印件**。

3.2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响应报价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方案。

3.3 在响应文件开启会上，出现以下情况的，由采购人判定响应文件**不予受理**，对于属不予受理的响应文件原路/封退回；

3.3.1 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以后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址或上传网址的；

3.3.2 纸质送达的响应文件，其外封套上载明的供应商名称与报名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不一致的（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了工商更名登记手续及相关证书更名手续的除外）；

3.3.3 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提交参与采购担保或未按要求出示参与采购担保提交凭证；

3.3.4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及时密封、标记，或因错放或密封不牢靠而造成提前开封的；

3.3.5 截止响应时间前申请撤回已提交响应文件的。

3.4 在项目评审阶段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采购人的评审小组确定为无效响应，该响应文件不予退回。

3.4.1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或者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3.4.2 响应文件未对第二章“采购内容和要求”中带★的内容进行实质性响应、删减或修改带★的内容或未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2.10带★内容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

3.4.3 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补正，供应商未在时限内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评审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响应文件的计算错误进行修正后，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响应报价的；

3.4.4 响应报价低于供应商成本，或评审小组认为响应报价为不合理低价而供应商无法提供证明资料的；

3.4.5 未在响应承诺函上填写响应报价或响应文件中响应承诺函的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若有）的；

3.4.6 响应文件附有明显有失公允、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3.4.7 供应商有以他人的名义参与采购或在参与采购的过程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行为；

3.4.8 技术方案部分（如有）经评审小组评审为不合格的；

3.4.9 拒签或不按要求签署《无重大违法记和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的；

- 3.4.10 在评审过程中响应被确认无效的;
- 3.4.11 供应商所报资料存在弄虚作假或瞒报等行为的;
- 3.4.12 响应报价有两个或以上报价的 (采购文件允许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 3.4.13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5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 评审小组应当终止评审, 作响应无效处理:

- 3.5.1 符合采购文件实质响应的有效响应供应商数量不足 2 家的;
- 3.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5.3 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最高限价 (如有);
- 3.5.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6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或采购项目终止的, 无论采购程序推进到何节点, 采购人/评审小组均有权终止采购/评审, 采购人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损失。

4. 响应报价

4.1 供应商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采购第二章全部采购内容和要求所应提供的内容, 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 所有响应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4.2 响应报价含全部费用及相关税等一切费用。采购人按此报价 (如有二次竞价, 则以二次竞价成交价格为准) 进行支付, 此外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4.3 响应报价必须是唯一的, 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将不被接受。响应报价在响应文件开启后不得修改。

4.4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5. 参与采购担保

5.1 参与采购担保的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2.8。

5.2. 凡未按规定提交参与采购担保的，其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

5.3.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入围供应商的参与采购担保，在《采购结果通知书》发出后 30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原状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按处理结果不计利息原额/原状退还。

5.4. 入围供应商的参与采购担保，在入围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30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原状退还，采购人有权选择入围供应商参与采购担保的处理方式。

5.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的参与采购担保将不予退还或据以索偿：

5.5.1 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框架协议或采购合同的；或在签订前提出附加条件的。

5.5.2 将采购合同转让给他人，或者在采购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采购文件规定，将采购合同分包给他人的。

5.5.3 在规定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撤回响应文件的。

5.5.4 未按本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4.1 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可接受的合同履行担保的。

第二章 采购内容和要求

(详见第七章附件 1)

第三章 响应文件开启程序

1. 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3.1 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响应文件。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少于 2 个，不得开启响应文件，应做响应无效处理。采购人可以重新采购，或采用其他方式进行采购。

2. 完成响应文件接收程序后，随后进行响应文件开启程序。响应文件开启由采购人主持，线下开启的，现场宣读响应文件封装和份数、各参与供应商的报价情况；线上开启的，线上公布各参与供应商的报价情况。邀请参与供应商授权人现场或在线参加响应文件开启过程，如响应供应商不到场或不在线参加响应文件开启过程的，则视作默认响应文件

开启结果处理。

3. 采购人应对响应文件开启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对于参加现场响应文件开启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开启记录上签字，以确认对所记录的本单位的内容。

第四章 评审入围及合同授予须知

1. 评审活动是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评审小组负责组织。

1.1 响应文件开启结束后，由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响应性审查。响应性审查不通过的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不得进入下一程序评审。通过响应性审查的有效响应文件若少于 2 个，则作为采购失败处理，采购人可以重新组织采购，或采用其他方式进行采购。

1.2 响应文件开启后，直至授予入围供应商合同为止，评审小组与评审有关的任何情况均需严格保密，包括但不限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入围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

1.3 在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供应商推荐、确定入围供应商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评审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2. 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

2.1 为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审和比较，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就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须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3.6 要求予以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内容，必要时可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2.2 评审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存在计算或表达式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不另行澄清或说明）：

2.2.1 若响应文件中《清单报价表》总价与《响应承诺函》总价不一致时，则以《响应承诺函》的总价为准。

2.2.2 如果《响应承诺函》总价的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2.2 当《清单报价表》中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

2.2.3 本次评审采用的评审方法，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3.3。

3. 评定方式。

3.1 采用表决制的，评审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进行一人一票的投票，得票最多的供应商即推荐为入围供应商。

3.2 采用评分制的，评审小组成员根据采购文件约定的评审方法对各响应方案进行评分，并按总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如遇同分，则按价格从低到高排序，若再遇价格相同时，则由采购人抽签确定排名顺序。最后，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3.5 说明的入围供应商数量，按排名顺序推荐入围供应商。对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参与供应商报价或者市场均价的（低于其他参与供应商报价均价或者市场均价 30%及以上的），响应供应商需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将就该供应商做无效响应处理；若响应供应商提供了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但评审过程无法甄别报价的合理性，采购人将依照计分规则相关规定调整价格分下限。供应商确认市场均价的认定标准及认定结果由采购人单方确定。

4. 入围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入围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入围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入围供应商不得向评审小组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5. 评审和评定应在响应有效期截止前 30 个工作日内结束。如不能按期结束，采购人将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拒绝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参与采购担保。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应当相应延长其参与采购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响应文件的实质内容。同意延长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2 个，否则须取消本次采购。

6. 评审结束，采购人向各供应商发送《采购结果通知书》说明入围情况。

7. 入围供应商须在《采购结果通知书》规定日期前来协商签订框架协议事宜，否则视为违约，将承担违约责任。

8. 入围供应商须在《采购结果通知书》发出后，与采购人以采购文

件、响应文件为基础，签订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放弃签订协议的，将根据本采购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9. 采购人根据本项目《供应商须知表》4.2 约定的合同授予方式授予入围供应商具体合同。

10.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采购人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采购人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入围供应商应当予以赔偿，同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0.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10.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10.3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10.4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10.5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采购人采购活动的；

10.6 丧失履行本框架协议项下义务的资质或能力的；

10.7 为获取本框架协议项下交易机会采取不正当竞争、不诚信手段的。

11. 对于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原则上采购人不补充征集供应商。由于入围供应商主动退出、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等原因，导致剩余入围供应商数量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采购人可视情况补充征集供应商（已主动退出、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补充征集），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对于开放式框架协议采购，征集公告发布后至框架协议期满前，供应商可按照征集公告要求，随时提交加入框架协议的申请。采购人收到供应商申请后原则上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书面通知申请供应商。

12. 对于产品类采购项目，入围供应商对原入围产品进行升级换代

或计划用质量更好、效率更高、功能更齐全的同类型新型产品取代原有产品的，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可向采购人提出申请，由采购人审核通过后执行。入围供应商须保证升级换代后的产品及相关服务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且价格不高于原入围产品的入围价格。

13. 采购人和服务对象根据实际需要，从交付及时性、项目完成质量、服务水平等维度对入围供应商开展中期评价或验收评价，评价结果将运用于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环节上，其中低于 60 分（不含本数）为不合格并列入关注名单，原则上 3 年（含）内不得参加采购人组织的采购活动。

第五章 框架协议及合同文本

详见第七章附件 3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业务终端框架协议供货

响应文件

(编号：SDG052026005C)

(报价文件)

供应商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_____

日 期: _____

目 录

一、响应承诺函	第	页
二、清单报价部分	第	页
(一) 响应报价说明	第	页
(二) 清单报价表	第	页
(三) 服务承诺及优惠说明和措施	第	页
(四) ...		

一、响应承诺函

本单位已充分阅读关于业务终端框架协议供货（编号：SDG052026005C）的采购文件，理解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并愿意在采购文件各项规定之下参加本项目的采购。

本单位的单价报价为：

（大写）：_____

（小写）：¥ _____（元/台）

本单位的报价见本响应文件的《清单报价表》。

据此函，本单位同意如下事项并作出承诺：

1、我单位承诺自愿参与贵单位于2026年6月2日发出的业务终端框架协议供货（编号：SDG052026005C）的采购，并于2026年6月15日17时00分前送达响应文件，不影响该项实质性报价响应。

2、我单位同意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同意并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规定，全部货物的供应和有关服务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

3、我单位将按采购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单位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已就不明及可能误解之处要求贵单位进行解释，我单位对上述资料已经不存在不明及误解。

5、我单位完全同意提供采购人要求的与采购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如采购文件中出现计算错误时，同意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处理。

7、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响应截止日后90天内有效，如入围，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期为止，并愿按合同文件规定结算。

8、我单位明白并愿意如果在规定的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后，我单位在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或在收到采购结果通知后30天内未能与贵单位签订框架协议，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能向采购人提交可接受的履约担保，则参与采购担保将不被贵单位退还或采购人有权向参与采购担保列明的担保人进行索偿，且采购人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并且在以后3年内不再接受我单位的参与采购。

9、我单位承诺在本次响应中提供的所有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是真实的。

10、我单位理解并接受采购人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或任何响应。我单位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响应文件以及响应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全部任务。

11、所有有关本次响应的事项，请按下述方式与我单位联系：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二、清单报价部分

（一）响应报价说明

- 1、清单报价部分：所有项目的金额栏必须填报除“0”外的数额。
- 2、供应商不得更改及删除《响应文件格式》《清单报价表》内容，如有疑问可用提问方式书面通知采购人。供应商必须按采购人发出的《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填报及封装递交。
- 3、供应商应自行检查响应文件是否齐全，若有遗漏、错误或不清楚，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采购人更正，否则由此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本采购文件的合同范本的实质性内容不能更改，但供应商在法律、法规所允许的范围内可对细微的偏差作更改。
- 5、除另有约定或说明外，所有响应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单位，并且不会因汇率的浮动而调整。

(二) 清单报价表

项目名称：业务终端框架协议供货（编号：SDG052026005C）

序号	项目内容名称	主要内容要求	预计数量	单位	响应品牌/型号	响应单价(元/台)	备注
1	业务终端	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的附件 1。	700	台			采购人基于实际业务需要，可能采购的数量与当前预估数量不一致。
响应单价（大写）： _____ ， 税率： _____ % 其中：不含税单价： _____							

备注：

响应单价为全包价，指完成本文件采购全部内容（《商务响应偏离表》中列明的除外）的所有费用和税金等的总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产品的制造、运输、安装、售后；工程的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服务项目的人工费、劳务费、工本费、差旅费、咨询、知识产权费，以及一切与本采购项目相关的费用和税金（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等。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服务承诺及优惠说明和措施

序号	承诺及优惠说明和措施事项	具体说明
1		
2		

单位名称：_____ (盖章)

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业务终端框架协议供货

响应文件

(编号: SDG052026005C)

(商务文件)

供应商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_____

日 期: _____

目 录

一、通用部分	第	页
(一) 公司简介	第	页
(二) 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	第	页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第	页
(四) 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第	页
(五) 无重大违法记和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第	页
二、资质文件部分（根据项目需要自行制作）	第	页
(一) 资格证明	第	页
(二) 守合同重信用（如有）	第	页
(三) 业绩案例（如有）	第	页
(四) 企业财务状况证明	第	页
(五) ...		
三、商务响应偏差表	第	页
四、业务终端配置及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第	页

一、通用部分

(一) 公司简介

(二) 营业执照复印件 (盖公司)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 _____ (盖公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贴身份证复印件处(正反面), 并加盖公章

(四) 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我单位的_____（姓名）为我单位参与贵司业务终端框架协议供货（编号：SDG052026005C）采购事宜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全权代表我签署涉及本项目的文件和资料内容。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联系手机：_____， 办公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本授权委托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或盖章生效。

[说明：如响应文件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可省]

贴身份证复印件处(正反面), 并加盖公章

(五) 无重大违法记和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在业务终端框架协议供货（编号：SDG052026005C）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我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发现我单位提供的声明函不实时，我单位愿意接受采购人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的处理（处罚），并承担以下后果：

- 1、取消本单位在本项目中的响应资格或成交资格；
- 2、同意将本单位不良行为列入关注名单；
- 3、暂停本单位在 3 年内不得参予采购人的所有采购活动；
- 4、参与采购担保不予退还或根据参与采购担保内容进行索偿。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二、资质文件部分

(一) 资格证明

序号	资格及证书	是否拥有	颁发日期	有效截止日期	颁发机构
1	原厂项目授权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需提供证明复印件佐证, 否则视为不具备相关资格)

单位名称: _____ (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二) 守合同重信用 (如有)

本单位从自__年起至今获得工商行政管理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守合同信用证书的情况如下: (盖章)

年份	是否获得	证书签发日期
____年度守合同信用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须提供证书复印件佐证, 否则视为不具备相关资格)

单位名称: _____ (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三) 业绩案例(如有)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签定日期	客户联系人及电话
1					

注: 1、业绩是必须以供应商名义完成的项目 (具体要求详见“评审方法”内容)。加盖供应商公章。2、供应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未按上表和要求填报业绩情况或未提供合同复印件或合同复印件无法体现业绩内容的, 应补充其他能证明业绩内容的材料, 否则, 按无同类项目业绩处理。

单位名称: _____ (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四) 企业财务状况证明

年份	是否提供
____年度完税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____年度审计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须提供资料复印件佐证, 否则视为未提供)

单位名称: _____ (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三、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业务终端框架协议供货 （编号：SDG052026005C）

序号	商务内容要求	响应情况及偏离说明	属正或负偏离
1	内容及数量		
2	配套服务		
3	售后服务		
4	交付质量及要求		
5	交付时间		
6	交付地点		
7	包装运输要求		
8	付款方式		
9	其他约定		
...			

注：对比采购文件中商务要求，填写响应情况及偏离说明，不作说明的，表示全部响应。正偏离表示：多于或高于采购文件要求；负偏离表示：少于或低于采购文件要求，如无偏离的填“无”。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业务终端配置及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项目名称：业务终端框架协议供货 (编号：SDG052026005C)

项目	▲具体内容	响应情况	响应内容 属全部响应/正或负 偏离
CPU	兆芯 KX-7000		
内存	16G DDR4/DDR5 (支持双通道)		
存储	固态 SSD 256G		
网卡	只需 1 个 RJ45 千兆有线网卡, 无需无线网卡		
音频接口	Speaker Out、MIC In		
显示接口	至少包含 1 个 VGA 接口和 1 个 HDMI 接口		
USB 接口	至少 6 个 USB 口 (包含 USB3.0, USB2.0 类型)		
外设接口	最少 4 个串口 (各串口通信接口支持供电使能配置, 可独立设置为带供电输出模式或无供电输出模式), 1 个并口		
配件	电源适配器、有线键盘和鼠标各一个		
主机机箱 体积	不大于 4 升		
其他要求	支持统信 UOS、银河麒麟和微软 Windows 等操作系统的安装和使用, 并提供适配的硬件驱动程序。		

单位名称: _____ (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第七章 附件资料

附件 1: 采购内容和范围

项目	采购要求
内容及数量	<p>本项目为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框架协议期为 12 个月，协议期内计划采购约 700 台业务终端，参考品牌：国光、升腾、实达，具体配置要求详见附件 1.1 《业务终端配置及技术指标要求》。本项目入围品牌数量最多 3 个且不少于 2 个，每个品牌入围供应商为 1 家；供应商仅可选择一个设备品牌进行响应。协议期内采用直接选定方式确定最终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基于实际业务需要，可能采购的数量与当前预估数量不一致，采购人无法保证供应商在合同期内可以获得相关的业务量，具体按实际下单量为准，请供应商报价时充分考虑相关风险。</p>
配套服务	<p>产品运达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后，双方应及时对产品进行清点、核对，采购人确认产品表面相符后出具签收单，对产品进行签收。本项目采购产品签收后由采购人自行安装及调试，供应商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及协助，其他要求详见附件 3 “合同文本”。</p>
售后服务	<p>1、供应商为产品提供生产厂商不少于 3 年（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的维保服务。维保服务期内，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服务： ①故障处理服务。采用现场与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处理故障，非现场故障处理方式包括提供 7*24 小时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服务等。对于采购人界定为 P1 或 P2 级别的故障、预计维保服务方难以在约定时限内处理的故障，以及性质上难以通过非现场方式处理的故障，或采购人评估认为应当现场处理方式的故障，供应商必须采取现场方式处理。 ②硬件类产品的固件升级，随产品一同赠送给采购人的软件的升级。 ③巡检服务。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最多每季度 1 次的现场巡检服务，并记录巡检报告。 ④须对产品承担保修责任，如需更换配件的，须确保使用生产厂商原产配件进行更换。</p> <p>2、故障处理时限要求：详见合同模板第 28 条“维保服务条款之故障处理时限”的 C 款。</p> <p>3、采购人保留直接向生产厂商寻求技术服务的权利。当采购人直接寻求生产厂商技术服务时，供应商应予协助。</p>
交付质量及要求	<p>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符合双方对产品生产厂商、产品型号、配置参数、外观、功能、性能、数量等要素的约定。采购人对于产品有指定生产厂商的，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应是该生产厂商生产的、全新的、使用生产厂商原始包装并贴有该生产厂商标识的正版产品，在按照产品内</p>

项目	采购要求
	<p>附说明书安装、使用、维护的情况下功能正常、运行良好；所附技术资料合法、正确、完整。</p> <p>2、供应商应联同产品一起将产品有关技术文件和资料、产品生产厂商出厂证明、产品说明书、检验报告等交付递交采购人，遗漏相关文件或资料的，视为逾期交货，适用合同对逾期交货违约责任的相关约定。</p> <p>3、如发生品牌型号更新换代、升级、设备停产等情况，成交供应商无法按框架协议采购时确认的品牌或型号供货，拟使用变更品牌、升级型号的设备供货，须提前取得采购人同意；替代的设备的性能配置不能低于框架协议采购时确认的产品性能配置，并向采购人提供替代设备生产厂商的证明文件、产品说明书、第三方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佐证。</p>
交付时间	<p>1、凡在框架协议期限内采购人发出的订货单对应的采购设备，均属于框架协议项下的采购内容。</p> <p>2、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人的订货单列明的时间及产品明细将产品安全送达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及收货人。</p>
交付地点	顺德农商银行总部及各分支机构。
包装运输要求	<p>1、供应商要求变更交货时间的，应提前3个工作日通知采购人并取得采购人书面同意。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擅自提前交货时间的，采购人有权拒收产品，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擅自延后交货时间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按逾期交货承担违约责任。</p> <p>2、采购人要求变更交货地点的，应提前3个工作日通知供应商，供应商应当予以同意，如供应商在收到收货地点变更通知前已向原收货地点发出货物，且变更收货地点将导致运输费用增加的，采购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除此项情形外，供应商不得要求采购人增加付费。</p>
付款方式	采购人在每批产品到齐并验收合格后，且收到供应商开具的与当期结算金额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审核无误后30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当批产品的全部货款。
其他约定	<p>1、履约保证金返还：框架协议项下全部产品维保服务期届满且不存在协议约定的扣收保证金事宜的，采购人向供应商返还履约保证金；但维保服务期届满前产生的产品及服务问题尚未解决的，采购人有权相应延后履约保证金的返还。</p> <p>2、违约条款、保密事项及知识产权等条款参照附件3“合同文本”。</p>

附件 1.1:

业务终端配置及技术指标要求

项目	▲具体要求
CPU	兆芯 KX-7000
内存	16G DDR4/DDR5 (支持双通道)
存储	固态 SSD 256G
网卡	只需 1 个 RJ45 千兆有线网卡, 无需无线网卡
音频接口	Speaker Out、MIC In
显示接口	至少包含 1 个 VGA 接口和 1 个 HDMI 接口
USB 接口	至少 6 个 USB 口 (包含 USB3.0, USB2.0 类型)
外设接口	最少 4 个串口 (各串口通信接口支持供电使能配置, 可独立设置为带供电输出模式或无供电输出模式), 1 个并口
配件	电源适配器、有线键盘和鼠标各一个
主机机箱体积	不大于 4 升
其他要求	支持统信 UOS、银河麒麟和微软 Windows 等操作系统的安装和使用, 并提供适配的硬件驱动程序。

业务终端参考品牌为国光、升腾、实达。相关产品参数为产品性能水平参考, 供应商可以选用同等或更优的同类产品替代, 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不低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附件 2: 评审方法简介

入围规则:

(一) 如同一品牌的供应商数量少于 3 家, 该品牌所有供应商自动失去响应资格, 视为无效响应。

(二) 如响应设备品牌数量少于 2 个, 则本次所有参与供应商的响应均作废, 由采购人重新采购。

(三) 当设备品牌数量大于 3 个时, 采用两轮评审确认候选供应商与入围供应商:

1、第一轮评审: 每个品牌内供应商按响应价格从低到高排序, 各品牌价格最低的供应商代表该品牌进入下一轮评审。如同一品牌内出现供应商最低响应价格相同的情况, 则以抽签方式确认该品牌进入下一轮评审的供应商。

2、第二轮评审: 第一轮评审产生的各品牌报价最低的供应商, 再次按响应价格从低到高排序, 确认品牌候选顺序:

1) 如出现供应商响应价格相同的情况, 则以抽签方式确定排序;

2) 对第二轮评审产生的代表各品牌的候选供应商顺序进行公示, 排名前三的候选供应商须在品牌候选顺序公示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两台样机进行验证测评, 验证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3) 如候选供应商提供的样机验证测评结果为合格则确认为入围供应商; 如验证测评结果为不合格则取消其候选资格, 由第二轮评审中排序后一位品牌的报价最低供应商递补候选资格, 进行样机验证测试; 以此类推, 直至确认 3 名入围供应商; 如最终只有 2 名供应商通过样机验证测试, 则确认该 2 名供应商为入围供应商;

4) 如最终评审的入围供应商数量少于 2 个时, 则本次采购无效, 由采购人重新采购。

(四) 如设备品牌数量为 2 个或者 3 个时, 推荐各品牌中价格最低的供应商为候选供应商, 候选供应商须在候选人公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两台样机进行验证测试, 验证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如候选供应商提供的样机验证测评结果为合格, 则确认为入围供应商。如果最终入围供应商数量少于 2 个时, 则本次采购无效, 由采购人重新采购。

(五) 出现以下情况将评定为样机验证测评结果不合格:

1、候选供应商未能在候选人公示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两台样机;

2、样机硬件配置、技术指标不符合《业务终端配置及技术指标要求》上的任一要求;

3、样机业务验证期间出现软件(操作系统、采购人柜面业务系统)运行异常或因样机原因引起连接的网点柜面外设(同时接入的外设包括柜外清、四合一读写器、

指纹仪、存折打印机、A4 小型高速扫描仪和摄像头各一台)使用异常,且候选供应商在采购人反馈问题后 5 个工作日内未能提供有效的技术解决办法。

附件 3: 框架协议及合同文本

购销合同

甲方: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 顺德农商银行)

通讯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和居委会拥翠路 2 号

邮政编码: 528300

商务联系人: _____

商务联系人手机: _____

收件人: _____

收件人联系电话: _____

乙方: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商务联系人: _____

商务联系人手机: _____

收件人: _____

收件人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地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账户名称: _____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第1条 双方声明

1.1 甲乙双方声明其为合法有效存在的法人实体, 或经其所属法人

实体有效授权，其代表人已具备有效授权签订本合同。

1.2 乙方声明其未受到联合国、中国或其他甲方认为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也未被前述主体发布的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乙方承诺合同期间不从事违反联合国、中国和其他甲方认为需适用的制裁规则的活动，不为前述活动提供便利。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会指派非境内中国国籍人员、港澳台等境外地区人员、持境外永久居留身份的人员参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或接触本项目相关信息数据及资料，或进入甲方工作场地。未免疑义，本条约定不应被视作甲方有向乙方及其他任何第三方提供内部合规政策的义务。

1.3 乙方声明已知悉并理解银行业金融机构重要设备、系统高质量稳定、安全、连续运行的重要性，充分了解出现账务错误、数据丢失、批量类业务失败、服务中断、系统性能明显下降、重大安全漏洞等情形对甲方可能产生的重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可能导致超过合同金额数倍的重大经济损失、流动性风险、声誉风险、监管风险以及其他可能因此衍生的风险。

1.4 乙方声明已知悉并理解甲方在合同项下购买产品及服务的使用场景及目的，了解其所从属工程或项目群的主体内容及主体计划，充分了解合同项下产品及服务供应、故障排除等事项完成的及时性及产品、服务质量对其所属工程或项目群整体进度及质量、成本控制具有重大影响。乙方充分了解，合同项下产品及服务供应、故障排除时间及产品质量不符合约定，可能使甲方在合同项下产品所从属工程或项目群上增加成本、遭受损失。

1.5 乙方声明，对于合同约定由第三方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乙方已取得第三方同意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承诺。乙方作为合同相对方，始终向甲方承担全部合同责任，不以产品或服务实际提供方不

是己方而要求豁免或减少本合同项下义务及责任。

1.6 乙方承诺不以任何目的，包括但不限于为履行本合同所采取的措施，以甲方的名义开展任何形式的活动或工作。

1.7 合同及合同中提及的项目名称仅为方便而设，对合同内容不构成影响。

1.8 本合同适用范围包括甲方及其分支机构、甲方控股或参股机构。甲方的合同权利适用于甲方及其分支机构、甲方控股或参股机构。

第2条 合同标的

2.1 本合同项下甲乙双方购销内容及要素约定详见附件 1。附件 1 对服务的约定是对合同正文约定服务内容的叠加而非替代，无论附件 1 对服务有无约定，合同正文约定的服务内容都应得到履行。本合同将附件 1 所列购销内容中除服务以外的购销内容统一简称为产品；将合同正文及附件 1 约定的服务内容统一简称为服务。

2.2 在附件 1 列明的单价有效期内，如产品发生品牌型号更新换代、升级、停产等情况，乙方无法按附件 1 所列产品要素供货，需提供替代产品的，替代产品的性能配置、技术指标不得低于附件 1 约定，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替代产品生产厂商的证明文件、产品说明书、第三方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并就提供替代产品提前取得甲方同意。

第3条 履约保证金

3.1 双方约定在本合同项下收取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时、足额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

3.2 履约保证金不计息。如无合同约定的应当扣收乙方履约保证金的情形，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一次性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若需返还履约保证金的，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转入乙方指定账户。乙方所指定的开户银行及银行账号以本合同封面中所注明的为准，如有变更，乙方

应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通知文件应加盖乙方公章。甲方在收到上述乙方加盖公章的书面通知文件前，已向乙方变更前的账户付款的，视为甲方已向乙方履行相关付款责任。

3.3 甲方根据违约责任条款解除合同，或乙方单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对于购销性质条款选择为框架型购买的，如乙方累计1次不响应甲方需求，甲方有权扣收乙方100%的履约保证金。

3.4 按本合同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违约金或赔偿金等，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收。甲方扣收乙方履约保证金后，有权要求乙方补足履约保证金，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时间内予以补足。

第4条 产品交付、安装与验收

4.1 乙方应联同产品一起将产品有关技术文件和资料、产品生产厂商出厂证明、产品说明书、检验报告等交付甲方，遗漏相关文件或资料的，视为逾期交货，适用本合同对逾期交货违约责任的相关约定。

4.2 乙方将产品送达甲方指定收货地点及收货人后，应及时与甲方一起对产品进行清点、核对，甲方确认产品表面相符后向乙方出具签收单（附件3），双方方可按合同约定开展安装及验收工作。鉴于产品性质及验收条件，甲方签收产品，仅表明产品表面相符，并不代表甲方确认产品完全符合合同约定或产品功能正常；产品有外包装，且产品外包装在安装验收前未予拆除的，甲方签收产品不代表甲方对产品外包装内物品是否相符进行确认。

4.3 甲方如发现乙方交付的产品与合同约定不符（包括但不限于交付的产品在要素、质量、数量等方面与合同约定不符，缺少产品有关文件及资料等），有权拒绝签收；已经签收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条约定重新送货或更正。对于硬件类产品，乙方应在甲方通知之日起10日内将符合约定的产品重新送至甲方指定收货地点；对于其他产品，乙方应

在甲方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完成更正。如根据合同约定该产品应由乙方负责安装及调试的，乙方应合理估计产品安装及调试所需时间，并据此调整送货时间，确保在上述时间内同时完成产品安装及调试。合同项下产品验收时间及付款时间相应顺延；合同项下产品在此之前已完成验收的，产品实际验收时间以乙方完成本条约定后产品的最新验收时间为准。

4.4 如无特别约定，产品应按生产厂商的技术标准进行安装调试。合同约定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的，安装及调试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附件 1 对乙方安装调试人员有特别要求的，乙方负责安装调试的人员应符合该等要求。

4.5 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并持续稳定运行届满 10 日后，甲方向乙方出具验收合格通知（附件 4）。甲方在验收合格通知上签章的时间为该通知文件载明之产品验收合格的时间。甲方在上述时间内未通知乙方验收结果的，自产品安装调试完成之日起 20 日后，视为产品验收合格。由甲方自行安装和调试的产品，甲方在上述时间内未通知乙方验收结果的，自甲方签收产品 20 日后，视为产品验收合格。

4.6 由甲方自行安装调试的产品，甲方签收产品前，产品损毁和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甲方签收产品后，产品损毁和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的产品，产品验收合格前，产品的毁损和灭失风险由乙方承担；产品验收合格后，产品的毁损和灭失风险由甲方承担。

4.7 甲方指定交货时间的，应为乙方预留合理的备货及运输时间。甲方指定的交货时间为一个期限，并非固定日期的，乙方发货前应与甲方指定的收货人提前确认具体交货日期。乙方要求变更交货时间或交货日期的，应提前 3 日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书面同意。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提前交货的，甲方有权拒收产品，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擅自延后交货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逾期交货承担违约责任。

4.8 甲方要求变更收货地点的，应提前 3 日通知乙方，乙方应当予以同意。如乙方在收到收货地点变更通知前已向原收货地点发出货物，且变更收货地点将导致运输费用增加的，甲方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除此项情形外，乙方不得要求甲方增加付费。

4.9 乙方应充分告知甲方产品安装调试及正常运行对资源环境、配套设施等方面的具体要求；乙方应根据技术要求，充分告知甲方并帮助甲方建立符合产品生产厂商技术标准的产品运行环境。乙方应在合理时间内及时对甲方进行必要的现场免费技术培训，以便甲方能够正常独立使用产品，完成日常操作和产品的一般维护。

第5条 合同总价款及付款

5.1 合同项下产品及服务总价（以下简称合同总价款）按照合同约定的计费方式计算。产品及服务单价为含税价，附件 1 已标明各项产品及服务当前执行税率，具体执行税率根据国家最新税收政策确定；无论具体执行税率如何调整，产品及服务单价不变。符合国家规定免增值税的，可提供税率为 0% 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但必须提供免征增值税的相关证明。

5.2 产品及服务单价为不变价，不受市场价格因素影响；合同总价款已包含了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所有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费、运输费、搬运费、仓储费、人工费、安装费、调试费、授权许可费、客户化费用、维修费或任何第三方收费等乙方为全面、正确履行合同约定所需支付的各种费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以外的任何费用。

5.3 本合同项下一切价款、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

5.4 甲方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如下所示，如有变更，甲方应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甲方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提供如下：

名称：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606663315193K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德和社区兴业路8号

联系人电话：0757-22388258

开户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银行账号：13618800373391

5.5 如乙方未能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提供给甲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延迟或拒绝支付合同款项并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开具发票种类错误；开具发票税率、金额与合同约定不符；发票上的信息错误；因乙方延迟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等。

5.6 甲方应将合同款项转入乙方指定账户。乙方所指定的开户银行及银行账号以本合同封面中所注明的为准，如有变更，乙方应及时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通知文件应加盖乙方公章。甲方在收到上述乙方加盖公章的书面通知文件前，已向乙方变更前的账户付款的，视为甲方已向乙方履行相关付款责任。

第6条 产品及服务品质

6.1 乙方应按双方约定要素提供产品。如甲方对于产品有约定生产厂商的，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应为约定生产厂商生产的、具备生产厂商原始包装、贴有生产厂商标识的全新正版产品，并在按照产品内附说明书安装、使用、维护的情况下功能正常、运行良好；所附技术资料合法、正确、完整。乙方向甲方提供授权许可的，该授权许可不应存在被甲方以外的其他使用方占用或共用的情形。

6.2 乙方承诺产品不存在影响正常使用的错误或缺陷，承诺产品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包括甲方监管机构在内的各类型监管机构、行业协会或组织对其功能、性能、配置参数、技术要求等方面的相关规

定及技术指南、产品标准，不存在严重的潜在性缺陷。

6.3 乙方应按双方约定的要素提供服务。如某类服务提供方约定为生产厂商等其他第三方的，乙方应确保第三方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该项服务，并在第三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时及时安排甲方认可的其他主体向甲方提供服务；如双方约定以驻场服务方式提供服务的，乙方人员应在甲方指定地点驻场服务。

6.4 乙方应当为甲方提供及时有效的技术咨询服 务，为甲方解答产品及服务使用过程中的各种问题。

第7条 维保服务期及服务水平协议

7.1 维保服务期内，合同对于服务内容及对应服务提供方没有特别约定的，适用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合同下文不再区分具体服务提供方是乙方或是其他第三方服务提供方，均以合同责任最终归属方乙方统称。

7.2 维保服务期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合同对于维保服务期没有特别约定的，适用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维保服务期内，产品发生故障，故障持续期间不计入维保服务期期限；如乙方为甲方更换产品的，维保服务期自新更换的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但甲方故意破坏或未按产品说明正常使用导致故障的除外。

7.3 乙方向甲方提供故障处理服务的，服务内容包括硬件类产品的维修、退换及非硬件类产品的故障修复等服务，以使产品能够正常稳定运行；如需更换配件的，须确保使用生产厂商原产配件。乙方采取现场方式处理故障的，应按合同约定的现场响应时间到达甲方指定地点；无论乙方采取何种故障处理方式，乙方均应根据甲方界定的不同故障级别（界定标准详见附件 5），在约定的故障解决时限内完成故障处理。如乙方提供的应急预案、甲方应急分级管理相关制度或甲方监管机构对现场响应时间及故障处理时限有更严格标准的，则以其中最严格的标准执

行。乙方无法在合同约定时间内解决故障的，对于硬件类产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更换；对于非硬件类产品，甲方有关要求乙方重作。

7.4 乙方为甲方更换磁介质的，甲方有权选择保留被更换的磁介质。

7.5 维保服务期内，甲方保留直接向生产厂商寻求技术服务的权利。当甲方直接寻求生产厂商技术服务时，乙方应予协助。

7.6 维保服务期内，乙方向甲方提供上述服务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除非甲方故意破坏或未按产品说明正常使用产品，乙方不得就上述服务以任何名目向甲方另行收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上门费、差旅费、维修费、咨询费、服务费、零件购买费用、专家费等。

第8条 后续服务费用约定

8.1 维保服务期届满后，若甲方需要乙方继续提供维保等售后服务，乙方向甲方收取的费用不超过本条约定的限价标准：

8.1.1 乙方按人月方式收取服务费用的，以乙方报价文件对售后服务期届满后人月服务方式收费标准的承诺、甲乙双方现场人月服务框架合同或其他合同对人月服务收费标准约定孰低作为限价标准。

8.1.2 乙方按年收取服务费用的，服务费用不高于乙方报价文件承诺的费用标准。

第9条 销售权限及知识产权

9.1 乙方承诺其对产品、服务及产品、服务的任何组成部分或附属物，以及向甲方提供产品、服务及附属物的行为具有合法有效的权限，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或引起任何处罚；承诺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或引起任何处罚；承诺甲方及其分支机构、甲方控股或参股机构单独或组合使用任何产品、服务或其附属物以及某种产品、服务的任一部分时，第三方不会提出任何权利主张或处罚要求。如有任何第三方向甲方主张权利或要求处罚的，双方应遵守以下约定：

9.1.1 甲方有权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自身利益选择独立应诉、授权乙方独立应诉、与乙方联合应诉等，甲方同时有权根据自身利益与第三方进行谈判协商、开展法庭抗辩、进行庭外和解等，乙方承诺遵照执行甲方选择及因此达成的最终结果；甲方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和(或)乙方为应对第三方权利主张、处罚而支付的律师费、仲裁费、诉讼费、调查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公证费、鉴定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及谈判协商、和解或最终裁决需要甲方和(或)乙方支付的全部赔偿金额、罚金等。

9.1.2 乙方承诺为甲方继续使用相关产品或服务而取得第三方授权或调整服务方式，确保第三方的权利主张、处罚不会对甲方正常使用产品、服务产生不利影响。

9.2 如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工具、程序、代码、服务以及向甲方交付的产品、服务或其附属物涉及第三方知识产权等权利，乙方承诺主动向甲方提供乙方具有合法、有效使用权的相关证明。

9.3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使用过的乙方拥有知识产权或第三方许可、授权的任何产品、工具、程序、代码、服务，以及工作成果及其他服务交付物，乙方不在合同总价款以外收取任何费用。

9.4 如无关于使用期限、适用范围等内容的特别约定，甲方对产品具有永久使用权，乙方不得以延续许可、超过使用期限、维持使用范围、第三方原因等任何理由向甲方收取合同总价款以外的费用。

第10条 网络安全及信息数据安全事项

10.1 乙方已充分了解并承诺采取有效措施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金融行业在网络安全及信息数据安全方面的监管要求及相关指南、规范，以及甲方在网络安全及信息数据安全方面的制度及工作

要求等。乙方承诺按照上述文件规定及工作要求配合甲方开展网络安全及数据安全工作，承诺乙方和乙方人员的行为及其在本合同项下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不会危害或侵犯甲方网络安全，不会侵犯甲方及甲方客户的信息数据安全及权利，不会将甲方置于无法遵循或违反上述文件规定的境地。乙方应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数据安全 数据安全分级指南》、《个人信息信息保护技术规范》、《金融数据安全 数据生命周期安全规范》等文件以及甲方关于信息数据安全的有关工作制度，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对甲方及甲方客户的各类别信息数据在各个生命周期的安排满足信息数据安全的需要，并确保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和产品在技术上符合上述文件要求。

10.2 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项下服务内容的具体情况，要求乙方制定网络安全及信息安全事件的应急预案，配合甲方开展应急演练。对于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可能涉及的网络及信息数据安全问题，包括但不限于网络中断、数据泄露、外部攻击等，乙方应提供持续的不以项目期间为限的维保支持和应急响应服务，确保及时检测并及时向甲方披露网络安全及信息数据安全事件、有关投诉举报事件，并在网络安全及信息数据安全事件发生时能够及时响应、有效处理，避免事件影响进一步扩大。

10.3 乙方应按照“业务必要授权”原则，采取必要的技术和管理措施，确保信息数据在全生命周期的安全，防止任何形式的信息数据泄露事件。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系统部署在互联网上开展研发、测试、运维等工作，不得直接在生产环境操作并接触敏感的生产数据，不得在合同允许范围外使用甲方及甲方客户的信息数据，或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透露甲方及甲方客户的信息数据，不得将甲方及甲方客户信息数据以任何形式转移、挪用或用于谋取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利益。

10.4 项目结束或合同解除、终止的，乙方应按照本条所列相关文件对不同类别信息数据删除或销毁的具体要求，及时删除或销毁所获取的甲方或甲方客户有关信息数据。

10.5 乙方应做好乙方人员网络安全及信息数据安全教育和有关技能培训，确保乙方人员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信誉，并具备必要的网络安全及信息数据安全意识及专业技能，确保其严格遵守本条约定及双方约定的保密协议（见附件6）。

10.6 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项下服务内容的具体情况，对乙方网络安全及信息数据安全有关工作进行监督和审计，乙方应配合并提供必要的支持。

第11条 禁止转包和分包要求

11.1 未经甲方同意，本合同项下产品销售及服务事项禁止转包或分包。

第12条 乙方承诺事项

12.1 乙方的服务连续性管理目标应当满足甲方及甲方监管机构业务连续性目标要求，并应保证甲方业务连续不中断运转。当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服务或该等产品、服务来源的第三方供应商出现问题时，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必要的应急和灾备资源、各类专属资源等，保证提供给甲方的产品、服务等持续可用。当乙方产品出现故障，在故障排除前或重新更换的产品完成安装验收前，对于硬件类产品，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时间内免费提供相同型号、配置参数的同功能设备供甲方暂时使用；对于其他产品或服务，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时间内免费为甲方提供相同功能的替代工具或服务作为替代方案。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项下服务内容的具体情况，要求乙方针对本合同项下服务内容，建立完整的技术服务应急预案，并将该预案以书面形式提交甲方审核（见

附件 7)

12.2 乙方承诺配合甲方接受监管机构及管理单位检查、内外部审计以及甲方针对合同项下服务内容相关信息安全和控制情况、操作风险情况开展的日常检查或者专项检查，或甲方委托第三方对乙方开展的检查或审计，并及时根据甲方要求以甲方书面认可的方式整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乙方接受甲方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进行安全检查；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项下服务内容的具体情况，要求乙方每年向甲方提供自评估报告或第三方评估报告（见附件 8）。

12.3 乙方承诺应上述检查或审计需要向甲方提供任何资料及信息，并对其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尽职调查资料及信息、主体资质资格材料等）的合法性、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准确性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不可撤销地授权甲方可根据监管机构、管理单位及甲方委托机构检查、审计、数据报送及管理要求（包括因上级监管机构外包区块链系统数据报送需要）对外提供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资料及信息，以及甲乙双方合作过程中形成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双方合同及补充协议、甲方对乙方及人员评价结果等）。

12.4 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项下服务内容的具体情况，要求乙方每年向甲方提供动态报告（见附件 9），动态报告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基本信息、经营状况、业务状况、财务状况（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盈利能力）、最新动态（包括但不限于新产品发布、重大的经营变动、重大业务调整、主要公司领导人变动、并购、兼并、监管问题或处罚，以及有可能直接或间接影响项目进展和系统维护等其他情况发生变动的最新动态）、重大风险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泄露、业务中断、重大经营问题、重大财务问题）等。当乙方出现最新动态变化时，乙方应在动态变化发生后 10 日内向甲方提供动态报告；当乙方发

生重大风险事件时，乙方应在重大风险事件发生后 5 日内向甲方提供动态报告。

12.5 在发生银行业监管机构规定的信息科技突发事件，或发生可能引发系统性、区域性银行业信息科技风险类突发事件时，乙方承诺及时通知甲方，告知甲方事件具体情况、事件的影响以及处置和纠正措施等。

12.6 本合同发生变更、解除或终止等情形时，乙方承诺做好相应的信息、资料和设施的交接处置等安排。本合同发生变更时，乙方承诺配合甲方做好本合同项下服务的平稳过渡；本合同发生解除或终止等使得本合同失去效力的情形时，乙方承诺协助甲方收回或销毁乙方所保存的所有甲方及甲方客户资料及信息。

12.7 甲方在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方面采用识别、评估、防范、控制、计量和监测的方法对信息科技风险进行管理，乙方已知悉、充分理解并承诺遵守甲方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相关制度及工作流程，承诺采取有效管理措施确保甲方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相关制度及工作流程得到乙方人员严格遵守。

12.8 乙方承诺对乙方人员承担雇主责任，包括但不限于：

12.8.1 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按时支付工资及其他职工福利，保管人事档案，办理退休、养老、医疗、工伤、住房等各种社会保险和缴费，职业教育与培训，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等。

12.8.2 严格按照《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国家规章制度，合法规范用工，做好乙方人员的职业健康保障，定期组织乙方人员开展心理健康评估及身体健康体检，确保乙方人员能够以健康身心投入合同项下服务工作。合理安排乙方人员食宿、交通、劳动保护等，教育并确保乙方人员规范使用甲方提供的工作设施，确保乙方人员人身及财产安全。乙方如发现甲方指定的工作场所或甲方提供给乙方人员使用的工作设施

中存在安全隐患，应及时向甲方反馈。乙方人员发生财产损失，或因身体健康、意外、自我伤害、第三方侵害等各种原因导致人身伤害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符合工伤认定标准，需要甲方协助调查核实的，甲方予以协助。

12.8.3 采取有效措施确保乙方人员遵守甲方对外包人员管理的有关规定及甲方工作纪律（详见附件10），并为乙方人员行为承担责任。

12.8.4 乙方人员侵害甲方或第三方人员人身、财产权利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2.8.5 如甲方为本条所列事项支付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劳动报酬、赔偿、罚款或仲裁费、诉讼费、律师费等），乙方应赔偿甲方损失。

12.9 为便于项目管理及甲乙双方工作信息数据的及时沟通和反馈，甲乙双方将使用甲方内部系统（包括但不限于统一科管平台、SVN 版本管理工具、项目管理系统、测试管理平台、智信等）开展具体项目工作并形成有关工作记录，乙方承诺遵守甲方系统信息数据录入规范要求，认可甲方内部系统相关工作记录的效力，不以甲方内部系统为由抗辩系统记录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12.10 基于税收优惠政策，乙方有义务在其当地科技主管部门就本技术服务合同完成认定工作，并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合法真实有效的备案回执。

第13条 违约责任

13.1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除本合同约定情形外，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不遵守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声明及承诺的，另一方均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金计算标准按各条违约责任中约定的合同总价款或所涉合同标的对应价款计算；如

违约方根据违约责任条款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方损失的，违约方应对差额部分予以赔偿。如甲方根据有关违约责任条款行使解除合同权利的，甲方同时有权要求乙方返还全部合同款项，因此需要退回有关产品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费、搬运费、运输费、人工费等，由乙方承担，但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13.2 考虑到合同项下产品及服务关联性各有不同，甲方根据合同约定行使合同解除权的，可结合实际情况，选择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甲方选择部分解除合同的，合同其他部分效力不受影响。

13.3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或甲方订单完成备货后，甲方无故退货，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因此产生的损失。

13.4 乙方违反合同禁止转包和分包约定，甲方有权根据具体情况要求乙方停止转包或分包行为并赔偿转包或分包所涉合同标的对应价款 100% 的违约金，或要求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合同总价款 100% 的违约金。

13.5 乙方存在本条所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合同总价款 30% 的违约金；如合同尚未履行完毕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3.5.1 提供给甲方的相关公司资质信息、关键人员简历等信息造假。

13.5.2 隐瞒公司重大不良事件或对合同执行有影响的公司重大变动信息。

13.5.3 不配合甲方依据本合同对乙方开展的各类监督、审计及检查工作，或不配合甲方监管机构、管理单位或甲方委托机构的各类监督、审计及检查工作，拒不提供相应资料或信息，或在上述工作中提供虚假信息、虚假资料。

13.5.4 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相关声明或承诺。

13.5.5 侵犯甲方知识产权或违反本合同销售权限及知识产权相关条款；或在第三方提出权利主张时，无法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甲方能够继续使用相关产品或服务，并确保后续设备、软件的升级、维护或系统功能正常使用不受影响。

13.5.6 违反网络安全及信息数据安全和保密事项相关约定。

13.5.7 在程序中设置恶意代码或后门。

13.5.8 未能及时向甲方披露产品的重大功能性问题、技术性问题，或产品、服务中提供的操作模块、功能和手段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或监管机构要求。

13.5.9 在采购报价、招投标、合同履行过程中涉嫌违法违规行为、不正当行为或涉及重大事故、风险事件、投诉、重大诉讼，或者受到国家机关、监管机构、行业协会、行业组织通报、谴责、处罚等，履约信誉或履约能力存疑，甲方认为需要重新确定本项目服务方。

13.5.10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或单方面中止或部分中止合同内容的履行，或以语言或实际行动表示其可能发生本合同所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的情形。

13.5.11 因乙方原因或乙方合作的第三方原因，合同事实上无法继续履行；或甲方无法继续使用产品或服务，且乙方无法提供甲方认可的可替代的产品或服务。

13.5.12 其他根本违约情形。

13.6 乙方存在本条所列情形之一，且不能提供甲方认可的足以确保本合同正常履行的保障措施及保障资源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

13.6.1 财务状况恶化或财务稳定性弱化。

13.6.2 申请破产或被第三方申请破产，或歇业、暂停营业，被吊销

营业执照、清算、注销、倒闭，或丧失重要资质。

13.6.3 分立、合并或被兼并，或主营范围、主要业务定位、业务能力或核心人员发生变动。

13.6.4 所有权、控制权发生变化。

13.6.5 业务经营发生重大变化。

13.6.6 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雇主责任，或涉及重大法律纠纷，或发生群体性劳动争议或纠纷。

13.6.7 经甲方认定，乙方不再具备履行本合同所需要的能力条件或技术水平。

13.6.8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按时、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或补足履约保证金的。

13.6.9 其他影响乙方履约资质或履行能力的情形。

13.7 如乙方提供的产品在甲方后续使用中表现出严重的功能及非功能性问题，或表现出严重潜在性缺陷（包括但不限于 Oday 漏洞、高危漏洞等安全缺陷），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期限内对存在问题的产品进行更换或升级加固而不得另行收费，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所涉合同标的对应价款 100% 的违约金。此条约定不受期限限制，但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产品自行做过改动、正常使用损耗、使用不当或超过产品使用周期使用的除外。

13.8 由于乙方产品故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每次赔偿所涉合同标的对应价款 10% 的违约金。由于乙方产品故障导致甲方系统出现账务错误、客户资金或利益损失、系统性能明显下降、数据损毁或数据丢失、数据泄露、批量类业务失败、服务中断超过半小时（含）等情形，或造成甲方系统功能不正常或不能对外服务的其他重大故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全部合同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合同总价

款2倍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有效措施解决问题，避免不良影响进一步扩大；如合同尚未履行完毕的，甲方亦有权解除合同。

13.9 乙方逾期将产品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及指定收货人，或逾期完成产品安装调试，或乙方提供的产品（含产品包装）与约定不符，甲方要求更换、更正的，自该产品原定交货时间起，直至乙方提供的产品及安装调试等服务符合约定之日止，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逾期送货或逾期安装调试所涉合同标的对应价款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所涉合同标的对应价款难以单独计算，或因上述逾期导致其从属的产品或产品批次无法按约定功能正常运行，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其从属产品或产品批次对应价款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

13.10 存在以下情形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其他任何第三方协助甲方解决问题，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对甲方形成其他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13.10.1 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响应甲方关于故障排除、漏洞修复、系统功能或性能恢复等请求或未能在合同约定时间内排除故障、修复漏洞、恢复系统功能或性能。

13.10.2 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网络及信息数据安全条款约定及时响应或有效处理有关网络及信息数据安全事件。

13.10.3 因乙方或乙方合作的第三方原因导致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或服务无法继续使用，乙方不能及时向甲方提供替代产品或服务。

13.11 乙方无法在约定时间内排除故障、修复缺陷，且无法为甲方换货或重作产品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所涉合同标的对应价款10%的违约金。但因甲方故意破坏或未按产品说明正常使用的

除外。

13.12 维保服务期内，产品经过两次维修（含更换），部分或全部功能仍无法正常稳定运行，或非硬件类产品经过两次重作仍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但因甲方故意破坏或未按产品说明正常使用的除外。

第14条 合同服务评价机制

14.1 本合同项下服务结束，甲方将根据甲方外包工作评价机制对乙方的服务水平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将作为与乙方再次合作资质评审的重要依据。乙方如存在评价不合格的情况，未来两年内不得参与甲方信息科技技术服务。

第15条 合同变更或合同终止

15.1 当发生战争、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内骚乱、自然灾害外部政策（如监管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影响合同继续履行时，甲乙双方应尽快对本合同的变更或终止进行协商；如不可抗力影响超过 45 日，且双方无法就本合同后续履行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双方对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内的合同内容均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也不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但一方违约同时发生了不可抗力，违约方的违约责任不能免除。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本合同的一方，应在发生不可抗力后最短时间内通知对方，并在 10 日之内将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书面证明送达对方；同时采取合理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合同履行的影响。没有采取合理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能就损失扩大的部分要求免责。

15.2 甲方有权根据自身需求变化等实际情况，提前终止或部分终止本合同，但对于双方已经履行的部分，甲方应当按合同约定支付对价；甲方部分终止合同的，未终止部分内容仍按合同约定履行。

第16条 有关文件及通知的发送和接收

16.1 合同封面载明的通讯地址、邮箱均为双方确认的有效送达地址，用于合同文件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各类文件、通知及法律文书等文本资料的送达。双方认同合同一方或裁判机构通过上述电子邮箱以电子送达方式向另一方送达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与其他送达方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上述送达地址如有变更，变更一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对方收到该等书面通知前，上述送达地址仍为有效送达地址。

16.2 因合同一方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或收件人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通知对方和裁判机构、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文本资料未能被一方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资料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以电子方式送达的，自邮件进入接收方的指定系统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16.3 合同封面载明的收件人仅为合同双方向合同有效送达地址发送文件资料的指定收取人，其签收文件并不代表对相关文件内容的认可或接受。合同封面载明的销售联系人或甲乙双方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及以上级别人员分别是双方指定的合同项下工作的授权代表人，分别代表双方对合同项下工作有关事项进行商议及确认，经前述人员确认的事项即代表甲、乙方真实意思表示，对甲、乙方具有约束力。

第17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7.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7.2 本合同有关争议事项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17.3 在诉讼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须履行。

第18条 附则

18.1 本合同所指人月的计算方法：每 8 个小时为一个工作日，每

22 个工作日为一个月。

18.2 本合同所称“日”，无特别明确为自然日的，均指国家法定工作日。

18.3 本合同所称“现场”，以甲方指定场地为准。

18.4 本合同涉及乙方专家、高级技术人员、中级技术人员、初级技术人员、见习技术人员等人员级别认定的，以乙方人员经过甲方认定后在甲方系统的登记记录为准。

18.5 按本合同约定应由合同一方承担的费用、违约金或赔偿金等，合同另一方有权在应付给对方的款项中直接扣减或要求对方另行支付。

18.6 合同组成文件及优先顺序

18.6.1 本合同由下列文件组成：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本合同；采购结果通知书；采购文件及其附件、采购答疑；乙方响应文件及其附件（含采购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18.6.2 上述文件相互矛盾时，以排列在前的文件为准，但响应文件承诺的条件优于其他文件要求的，相关内容以响应文件为准；同一序列的文件相互矛盾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18.6.3 本合同附件包括：

附件 1：产品及服务清单；

附件 2：产品及服务选择适用条款清单

附件 3：产品签收单

附件 4：验收合格通知

附件 5：故障级别界定标准；

附件 6：项目合作保密协议；

附件 7：技术服务应急预案（模板）

附件 8：服务提供商自评估报告（模板）

附件 9: 服务商动态报告 (模板)

附件 10: 外包人员工作管理规范

附件 11: 订货单

附件 12: 订货单回执

附件 13: 最新价格确认单

如有补充附件, 详见第 23 条补充条款约定。

18.7 本合同一式 叁 份, 甲方执 壹 份, 甲方执 贰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自双方签署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部分 选择适用条款

下列条款供甲乙双方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适用。甲乙双方于附件 2 中列明双方选择适用的具体条款。

第19条 履约保证金条款之履约保证金的收取

A款 本合同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B款 乙方已于投标时向甲方交纳保证金人民币(小写)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 自合同签署之日起, 该款项转为本合同项下履约保证金。

C款 乙方须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合同签订前(含签订当日)将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小写) _____ (人民币(大写) _____)存入甲方下列账户:

户名: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用存款专户

账号: 3113061201800100100172

开户行: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D款 其他: _____

第20条 履约保证金条款之履约保证金的返还

A款 合同项下全部产品维保服务期届满且不存在合同约定的扣收

保证金事宜的，甲方向乙方返还履约保证金；但维保服务期届满前产生的产品及服务问题尚未解决的，甲方有权相应延后履约保证金的返还。

B款 附件 1 所列全部产品单价有效期届满且不存在合同约定的扣收保证金事宜的，甲方向乙方返还履约保证金；但在此之前发生的产品及服务问题尚未解决的，甲方有权相应延后履约保证金的返还。

C款 其他：_____

第21条 购销性质条款

A款 固定单价及固定数量购买。甲方按附件 1 列明的单价及数量向乙方购买产品或服务。

B款 固定单价购买。指甲方可在附件 1 列明的单价有效期截止日前（含截止日当天），以附件 1 列明的单价不限次数、不限数量向乙方购买该项产品或服务，甲方不承诺向乙方购买该项产品或服务的累计数量。产品及服务单价仅在附件 1 列明的单价有效期截止日之前有效。附件 1 未列明单价有效期的，产品及服务单价在双方未更新约定前有效。

C款 固定单价及预估数量购买。附件 1 列明的产品或服务数量仅为预估数量，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按照附件 1 列明的单价，在附件 1 列明的数量上下浮动 20% 范围内确定实际购买数量。

D款 框架型购买。附件 1 列明的产品或服务单价仅为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及服务的单价上限。在附件 1 列明的各类产品或服务单价有效期截止日前（含截止日当天），乙方以不超过上述单价上限的价格向甲方提供产品及服务的最新价格。单次购买产品或服务前，乙方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提供最新价格确认单（格式见附件 13），甲方有权在乙方最新价格确认单载明的价格有效期内，根据实际需求以及乙方提供的最新价格，向乙方购买产品或服务；甲方在最新价格有效期内发出的订货单，均为有效订货单，乙方应按订货单要素向甲方提供产品及服务。除非甲方向

乙方发出订货单，甲方在任何情形下均不承诺必然向乙方购买产品或服务，亦不承诺向乙方购买产品或服务的具体数量。若乙方在甲方要求时限内未提供最新价格确认单或提供的最新价格高于附件 1 列明的产品或服务单价的，视为乙方不响应甲方需求。

E款 其他：_____

第22条 产品交付条款

A款 合同签署后交付产品

乙方在合同签署后___日内/___年___月___日前将产品交付甲方指定收货地点及收货人。

B款 按订货单送货

甲方在每次订货前向乙方发送订货单（附件 11），乙方按照订货单列明的时间及产品明细将产品安全送达订货单载明的收货地点及收货人。甲乙双方默认通过合同封面载明的商务联系人收发订货单；当乙方另有要求时，甲方可向乙方提供纸质订货单。合同封面载明的乙方商务联系人收到订货单的，视为乙方已收到订货单；甲方需要订货单回执的，乙方应向甲方出具订货单回执（附件 12）。如乙方商务联系人有调整，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C款 与附件 1 所列_____产品同时交付。

D款 在附件 1 所列_____产品交付后___个工作日内交付。

E款 其他：_____

第23条 产品安装及调试条款

A款 由乙方负责产品安装及调试。产品送达甲方指定收货地点及收货人后___日内，乙方派遣技术人员到达甲方指定地点与甲方一起开箱验机并完成产品安装调试。

B款 由乙方负责产品安装及调试。乙方按甲方指定的时间派员前往

甲方指定地点与甲方一起开箱验机，并完成产品的安装调试。

安装调试时间特别约定：无。有：安装部署应在开箱验机后 日
内完成；联调测试应在安装部署完成后 日内完成。如甲方根据实际情况
需要推迟安装部署或联调测试时间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进行
产品的安装部署及联调测试。

C款 由乙方负责产品安装及调试。乙方按甲方指定的时间派员前往甲方指定地点完成产品的安装调试。

D款 由甲方自行安装及调试。产品签收后，由甲方自行安装及调试，乙方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及协助。

E款 按甲方订货单要求执行

F款 其他：_____

第24条 计费方式条款

A款 按附件 1 列明的单价及数量确定货款总额。

B款 按附件 1 列明的单价及甲方每次订货数量确定该批次产品及服务货款总额。

C款 按最新价格确认单（附件 13）列明的单价及该确认单项下甲方实际订货数量确定该批次产品及服务货款总额。

D款 其他：_____

第25条 付款条件条款

A款 甲方在每批产品验收合格，且收到乙方开具的与结算金额等额的发票并审核无误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该批产品的全部货款。

B款 合同签订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与当期结算金额等额的发票并审核无误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产品价款的___%，即人民币（小写）（人民币（大写）_____）。

完成_____，甲方出具验收合格通知且收到乙方开具的与当期

结算金额等额的发票并审核无误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产品价款的___%，即人民币(小写)_____ (人民币(大写)_____)。

完成_____，甲方出具验收合格通知且收到乙方开具的与当期结算金额等额的发票并审核无误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产品价款的___%，即人民币(小写)_____ (人民币(大写)_____)。

完成_____，甲方出具验收合格通知且收到乙方开具的与当期结算金额等额的发票并审核无误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产品价款的___%，即人民币(小写)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

维保服务期满___年，乙方无违约行为、该服务期内发现的问题均已得到妥善解决、不存在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损失的情形的，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与本期结算金额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并审核无误后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产品价款的___%，即人民币(小写)_____ (人民币(大写)_____)。

维保服务期届满，乙方无违约行为、维保服务期届满前发现的问题均已得到妥善解决、不存在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损失的情形的，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与本期结算金额等额的发票并审核无误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产品价款的___%，即人民币(小写)_____ (人民币(大写)_____)。

C款 合同签订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与当期结算金额等额的发票并审核无误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产品价款的___%，即人民币(小写)_____ (人民币(大写)_____)。

产品完成安装调试，甲方出具验收合格通知且收到乙方开具的与当期结算金额等额的发票并审核无误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产品价款的___%，即人民币(小写)_____ (人民币(大写)_____)。

乙方在软件许可到期后 30 日内向甲方开具与本期软件许可结

算金额等额的发票,甲方审核无误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本期软件许可价款的___%,即人民币(小写)_____ (人民币(大写)_____)。

乙方在软件许可到期前30日内向甲方开具与下期软件许可结算金额等额的发票,甲方审核无误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下期软件许可价款的___%,即人民币(小写)_____ (人民币(大写)_____)。

D款 其他: _____

第26条 维保服务条款之维保服务提供方

A款 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服务。

B款 由产品生产厂商按本合同约定提供服务。

C款 由指定的其他第三方按本合同约定提供服务。

第27条 维保服务条款之维保服务内容

A款 现场处理故障服务。乙方接到甲方报障通知后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现场处理故障。

B款 现场与非现场相结合的故障处理服务。乙方提供现场与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处理故障。其中,非现场故障处理方式包括提供 7*24 小时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服务等。对于甲方界定为 P1 或 P2 级别的故障、预计乙方难以在约定时限内处理的故障,以及性质上难以通过非现场方式处理的故障,或甲方评估认为应当现场处理方式的故障,乙方必须采取现场方式处理。

C款 现场巡检服务。乙方为甲方提供每___(日/月/季/年)___次的现场巡检服务,并记录巡检报告。

D款 重要时期现场人员支持服务。在国家节假日、国家或地方重要会议或活动举行期间,以及甲方年终结算、甲方重要工作安排等甲方评估有必要的时期,乙方向甲方提供至少1人的现场人员支持服务,如该等现场人员支持服务难以满足具体场景需要,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据实

调整人员安排。

E款 硬件类产品的固件升级

F款 随硬件类产品一同售卖给甲方的软件升级

G款 随硬件类产品一同赠送给甲方的软件升级

H款 单独售卖给甲方的软件的升级

I款 单独赠送给甲方的软件的升级

J款 损耗件更换服务

K款 耗材更换服务

L款 其他： 乙方在投标文件中赠送的服务

第28条 维保服务条款之故障处理时限

条款		A 款	B 款	C 款	D 款 (自定义)
技术响应时间(从收到报障通知至安排技术人员对接的时间)		30 分钟	1 小时 (工作时间) 2 小时 (非工作时间)	4 小时 (工作时间) 8 小时 (非工作时间)	
现场响应时间 (从收到报障通知至技术人员到达现场时间)	P1 故障级别	1 小时	1 小时 (工作时间) 2 小时 (非工作时间)	4 小时 (工作时间, 大良新城区) 8 小时 (工作时间, 大良新城区以外地点)	
	P2 故障级别	2 小时	2 小时 (工作时间) 2 小时 (非工作时间)	4 小时 (工作时间, 大良新城区) 8 小时 (工作时间, 大良新城区以外地点)	
	P3 故障级别	2 小时	2 小时 (工作时间) 4 小时 (非工作时间)	4 小时 (工作时间, 大良新城区) 8 小时 (工作时间, 大良新城区以外地点)	
	P4 故障级别	5 个工作日	5 个工作日	5 个工作日	
故障解决时限 (从收到报障通知至故障解	P1 故障级别	2 小时	4 小时	8 小时 (工作时间)	
	P2 故障级别	4 小时	8 小时	16 小时 (工作时间)	
	P3 故障级别	12 小时	16 小时 (工作时间)	16 小时 (工作时间)	

决时间)	P4 故障 级别	5 个工作 日	5 个工作日	5 个工作日	
------	-------------	------------	--------	--------	--

如上表对地点无特别说明，则不区分地点；如对时间无特别说明，则为 7 × 24 小时且不区分是否工作日；工作时间为工作日 8: 00 至 18: 00。

第三部分 补充条款

第29条 补充条款

29.1 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其他条款有冲突时，以补充条款为准：

29.2 双方就本合同补充约定如下：

(以下无正文)

签署声明：各方充分知悉且已理解本合同全部内容，于本页加盖章予以确认；各方均保证，下列之签章者已获有效授权并足以代表各方签署本合同。

甲方：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合同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1

产品及服务清单

清单 1: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外观、配置参数、技术指标等	生产厂商	单价	单价有效期截止日	数量	总价	税率	维保服务期	备注
SB1										
SB2										
...										
合计	/	/	/	/	/	/		/	/	

清单 2:

序号	软件名称	许可期限	生产厂商	客户化定制需求	单价	单价有效期截止日	数量	总价	税率	维保服务期	备注
RJ1											
RJ2											
...											
合计	/	/	/	/	/	/	/		/	/	

清单 3:

序号	授权许可名称	许可期限	单价	单价有效期截止日	数量	总价	税率	维保服务期	备注
XK1									
XK2									
...									
合计	/	/	/	/	/	/	/	/	

清单 4:

序号	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税率	单价有效期截止日	服务期间	提供方	人员要求	是否指定特定人员服务	服务内容	服务方式	具体服务要求	备注
FW1							<input type="checkbox"/> 数量用完或服务完成即止。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期间使用: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乙方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厂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		<input type="checkbox"/> 无指定。 <input type="checkbox"/> 指定人员: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无指定, 视甲方实际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指定内容。具体包括: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驻场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非驻场服务		
示例	人天服务	1000 元 /人天	10	10000 元		/	<input type="checkbox"/> 数量用完或服务完成即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期间使用: <u>清单 1 所列产品维保服务期间</u>	<input type="checkbox"/> 乙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产厂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	具有 XX 资格, 具有 XX 经验...	<input type="checkbox"/> 无指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指定人员。姓名: <u>XX</u>	<input type="checkbox"/> 无指定, 视甲方实际需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指定内容。具体包括: <u>视甲方需要为清单 1 所列产品维保服务提供现场技术支持服务</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驻场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非驻场服务	无	

示例	安装调试服务	/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数量用完或服务完成即止。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期间使用：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乙方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厂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具有XX资格，具有XX经验...	<input type="checkbox"/> 无指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指定人员。姓名：XX、XX	<input type="checkbox"/> 无指定，视甲方实际需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指定内容。具体包括：_____为合同项下全部产品提供安装调试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驻场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驻场服务	乙方负责提供所需线材，连接产品的强弱电线路要捆扎整齐，每根线两端贴清晰标签。
合计	/	/	/	/	/	/	/	/	/	/	/	/	/

以上清单所列产品及服务合计总价（含税）：_____

填表说明：1、清单 1 适用于购买设备类硬件产品。如随硬件产品一起提供或赠送有软件产品、授权许可，且后者价格已包括在硬件产品总价中，可在清单 1 的备注处说明该软件产品或授权许可的具体情况。

清单 2 适用于购买软件。如购买的某软件或授权许可系用于某种特定的设备，可在清单 2 的备注处说明。

清单 3 适用于购买授权许可。

清单 4 适用于随产品附带服务、赠送服务或购买服务。当服务价款已包含在前列清单的产品报价中时，可不填写服务单价和总价，如有需要，可在备注中具体说明（如“服务价款已包含在 XX 产品报价中”）；如需要指定人员或人员技能、级别、经验等条件的，在“人员要求”一列说明；“服务内容”指购买的人天服务或人员服务是用于什么用途，据实勾选，如勾选“指定内容”，需列明具体内容。

2、“序号”列请按照示例字母缩写编写（SB 意为设备，RJ 意为软件，XK 意为许可，FW 意为服务），主要是用于和附件 2 对照。

3、“单价”、“总价”列均填写含税价。

4、“单价有效期截止日”意为乙方对某产品或服务所提供单价的有效期的最后一日。该列为非必填项，通常在某项产品购销性质条款选择 B 款固定单价购买时填写，适用于双方对单价有效期有约定的情形；在单价有效期截止日前（含截止日），甲方可按清单列明单价随时向乙方采购对应产品。

5、“维保服务期”起始日合同正文已有定义，此处不需填写起始日，填写时间跨度即可，例如两年、三年。

6、清单 3 中“许可期限”一列须列明起始日，例如：从激活之日起一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从 X 年 X 月 X 日至 X 年 X 月 X 日等。

7、合计栏的总价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当产品中有适用购销性质条款 B 款固定单价购买或 C 款预估数量购买时，总价往往难以事先确定，可不填写。

8、如果某栏目内容较多，可以单列作为本附件至附件，即附件 1-1、…、附件 1-X。

合同附件 2

产品及服务选择适用条款清单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序号	产品、服务名称	第 19 条 履约保证金之履约保证金的收取	第 20 条 履约保证金之履约保证金的返还	第 21 条 购销性质条款	第 22 条 产品交付条款	第 22 条 A 款之指定收货地点及收货人、收货人联系电话	第 23 条 产品安装及调试条款	第 24 条 计费方式条款	第 25 条 付款条件条款	第 26 条 维保服务条款之维保服务提供方	第 26 条 C 款之指定其他第三方	第 27 条 维保服务条款之维保服务内容	第 28 条 维保服务条款之故障处理时限	备注
SB1	业务终端	C	A	D	B	/	E	C	A	B	/	BCEGL	C	
SB2														
...														
RJ1														
...														
XK1														
...														
FW1														

产品签收单

_____公司:

贵司向我司售出的以下产品已收到: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是否开箱	备注
			<input type="checkbox"/> 未开箱,待安装时开箱 <input type="checkbox"/> 已开箱核对	
			<input type="checkbox"/> 未开箱,待安装时开箱 <input type="checkbox"/> 已开箱核对	

特此通知。

签收人: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4

验收合格通知

_____ 公司:

以下产品、服务已经我行验收合格:

序号	产品或服务名称	数量	备注

特此通知。

年 月 日

故障级别界定标准

本合同项下产品存在的故障，由甲方根据故障的严重程度、可能带来的影响和风险进行故障级别界定，界定标准如下：

一、 P1 级别故障

指严重影响设备或系统运行，或对设备、系统功能或业务运作有严重影响。

二、 P2 级别故障

指设备或系统只能局部运作或设备、系统运行性能明显下降，对设备、系统功能或业务运作产生明显影响。

三、 P3 级别故障

指设备或系统部分功能受损或运作性能受损，但设备、系统功能或业务仍可运行。

四、 P4 级别故障

指设备或系统有轻微缺陷，或操作不便、与常用习惯不符，但不影响设备、系统功能正常实现及业务正常运作。

项目合作保密协议

鉴于：

甲乙双方（以下简称“双方”）在合同项下开展有关工作（以下简称“项目”），乙方在合作过程中将接触、访问或处理甲方各类涉及客户信息、交易数据、系统设计等敏感数据信息，为有效保护上述敏感数据信息，经双方协商，达成本协议。

第 1 条 保密范围和内容

乙方承诺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履行保密义务和数据保护职责。纳入本协议项下保密范围的信息包括甲方（或其母公司、子公司、关联公司）向乙方提供的与合作有关或因合作产生的任何商业、营销、技术、安全、运营数据或其他性质的资料（以下简称保密信息），无论以何种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无论在披露时是否以口头、图像或以书面方式表明其具有保密性，也无无论上述保密信息是否精确或合理。其中，根据甲方数据安全要求需要纳入保密范围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1.1 甲方经营信息：包括客户信息（个人基本信息、财产信息、联系信息、鉴别信息、生物特征等）、需求信息、营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安防管理信息、产销策略、招投标中的标底及标书内容、监管上报信息、项目组人员构成、费用预算、利润情况及不公开的财务资料等。

1.2 甲方技术信息：系统部署、运行及维护过程中涉及的技术方案、设计要求、服务内容、运作流程、软件系统、数据库、运行环境、测试

结果、模型、技术文档、涉及技术秘密的业务函电等。

1.3 甲方基础数据标准（5.0 版本）明确安全等级为 3 级及以上的其他未公开信息。

第 2 条 保密义务

2.1 保密信息的使用范围与目的。

乙方仅可在合作过程中，为完成项目所必需的范围内访问、查询、使用相关保密信息，所有保密信息的操作必须基于明确项目目的，严禁用于测试、研究、教学、公开演示、编造的使用需求及其他非工作用途，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对保密信息实施篡改、增删、逆向推导原始信息等破坏性操作。

2.2 账户权限与身份认证安全管控。

乙方不得共享、默许、授意或纵容乙方以外的其他人员或在项目合作过程中乙方非必要人员登录账户从事保密信息操作，乙方须严格保管账户认证信息，确保密码、密钥等敏感凭据的安全性与私密性。

2.3 保密信息的存储与清除。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留存非项目合作必需的保密信息，保密信息存储应遵循最小够用原则，留存时间仅限于实现特定项目目的所必需的最短时间，乙方应定期清理办公终端及存储介质中超出使用期限或已无项目用途的数据文件、历史缓存等。项目终止后，乙方应立即清理并删除所持有的甲方权限账号，永久删除或销毁本地存储的敏感文件，交还纸质保密信息资料及其他甲方认为应归还的资料。

2.4 保密信息的管控。

乙方不得实施保密信息私有化行为，不得擅自在私人设备、个人存储介质或非授权软件中记录、传播敏感信息，禁止通过私人 U 盘拷贝数据，或将文字、截图、影像等载体形式的敏感界面内容转移至非工作设备或外部网络环境。

2.5 主动配合安全事件调查和及时报告重大事项。

发生保密信息相关安全事件时，乙方应积极主动配合调查，如实提供相关操作记录、登录日志等信息，协助追溯风险源头，发现上述保密信息被泄露、异常访问、系统存在漏洞或其他安全风险时，乙方须第一时间报告甲方，不得隐瞒或延迟。

2.6 监督与审计。

甲方有权对乙方在工作期间使用甲方保密信息的行为进行记录、监控与审计。

2.7 保密信息知悉及使用人员范围

乙方确保保密信息仅在项目具体工作必要人员范围内知悉和使用。在上述人员知悉该保密信息前，应向其提示保密信息的保密性和应承担的义务，并保证上述人员以书面形式同意接受本协议条款的约束，确保上述人员承担保密责任的程度不低于本协议规定的程度。

第3条 保密期限

保密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公开保密信息时止；如乙方或乙方人员在本协议签署之前已接触甲方保密信息的，保密期限自乙方或乙方人员接触甲方保密信息时起。本协议项下乙方保密义务不因项目合作终止、合同解除或项目人员离职而免除。

第4条 违约责任

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甲方有权采取任何甲方认为合理的救济措施，乙方应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的损失除包括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外，还包括甲方为此承担的各种赔偿或处罚责任，以及甲方为缩小泄密范围、降低泄密影响、挽回泄密损失、追究泄密责任等目的而可能承担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向有关机关申请禁令或保护、寻求技术支持或采取技术措施、寻求司法救济或其他合理救济措施产生的费用，如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及任何第三方收费等。

第 5 条 争议的处理

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的法律管辖并按照中国的法律进行解释。由于本协议的履行或解释而产生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无法协商解决，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合同附件 7

技术服务应急预案（模板）

编制公司： _____ 公司（加盖公章）

编制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应急场景名称				场景编号	
涉及应用系统					
应急任务描述					
决策人		处理负责人		汇报上级	
处理负责人		处理参与人员			
参与应急部门 及人员	组织名称	参与人员	职责		
应急对应级别					
信息发布渠道					
发布信息内容					
所需设备、器材和其他物资					
所需联系电话 相关技术参数					
应急处理步骤					

说明：

一、外包提供商须建立完整的外包应急预案，必须提供 4 个以下场景：

- 1、重要人员流失导致服务无法持续；
- 2、服务提供商主动退出；
- 3、因资质变更、被收购、兼并或破产等原因导致的服务提供商被动退出；
- 4、根据合同条款和服务内容自行增加其他场景。

二、外包提供商并以电子形式提交顺德农商银行信息科技部审批后提交书面应急预案，并加盖

公章。

三、填表说明

应急场景名称：如实填写，如重要人员流失。

场景编号：对应合同编号。

涉及应用系统：如实填写；应急任务描述：如实填写，如因***重要人员流失（突然离职或者病退），导致服务中断无法持续，需要提供备份人员。

决策人、处理负责人、汇报上级、处理负责人、处理参与人员：如实填写。

参与应急部门及人员：如实填写，如应急指挥层（负责运营中断事件处置应急指挥和组织协调，调配应急处理资源，督导应急处置实施。监控系统状态）、应急执行层（负责业务条线和信息技术的应急处置工作。包括涉及重要业务/系统的关键岗位人员、应急处置流程中涉及的各岗位人员）、应急保障层（负责应急处置所需人力、物力和财力等资源的保障。应急处置对外报告、宣告、通报和沟通与协调，以及对外媒体公关、秩序维护、安全保障、合同审核、法律咨询和人员安抚等相关工作）。

应急对应级别：如实填写。

信息发布渠道：如实填写，OA 邮件、短信。

发布信息内容：如实填写。

所需设备、器材和其他物资：如实填写。

所需联系电话相关技术参数：如实填写。

应急处理步骤：如实填写，如

- 1、确定技术服务进程，进行相关工作交接。我行项目经理立即与服务厂商接口人取得联系，说明合同履行情况。
- 2、服务厂商立刻调配项目经理 B 角或者同等水平的人员，并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与我行项目经理协商。
- 3、我行___开发组负责人与___项目经理对服务商项目经理候选者进行能力认定，如无法满足要求马上通知服务厂商接口人更换人员，同时与后备服务商联系。
- 4、项目经理候选者满足要求即成为临时项目经理，我行项目经理立刻与临时项目经理重新制定项目计划，安排项目后续事项。同时我行根据合同评估损失，并要求服务提供商承担由此带来的损失。
- 5、项目经理候选者无法满足要求，我行考虑终止合同，同时我行根据合同评估损失，并要求服务提供商承担由此带来的损失。

在供应商库中选择同等实力的厂商，或者项目招标时排名第二的厂商接手。

合同附件 8

_____服务提供商自评估报告（模版）

__年__月__日

一、 服务商基本情况（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单位名称				国别	
详细地址				上级机构 /母机构	
法人代表			总经理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传真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企业注册情 况	注册号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时间	企业类型	
	经营范围：				
主要关联公 司名称、股 权结构	公司名称		注册资金	控股比例	
是否 为限 入机			是否有公共机关 的处罚		

构			
---	--	--	--

二、 相关证书、资质

例如：营业执照、机构代码证、质量管理证书等（复印盖章扫描电子版一定要清晰）

三、 公司财务状况

（一）近三年来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总资产			
负债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销售利润率			
现金净流量			

（二）外部审计报告（附扫描件）

四、 内控状况（如：以下几个方面）

（一）内部控制管理的基本情况（包括关键人员的流动情况）

（二）内控管理采取的主要措施、取得的效果和成绩

（三）内控管理存在的主要问题

（四）对以前评价和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五) 辖区评价期内发生案件、违章违纪和责任事故的情况

(六) 进一步加强内控管理的措施和安排

五、 安全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一）风险管理

- 1、 风险识别
- 2、 风险分析
- 3、 风险应对
- 4、 风险监控

（二）技术管理

（三）保密管理

（四）其他

六、 其他方面

例如：经营战略、企业文化、质量方针、质量目标、服务理念等方面。

七、 自我评价总结

_____服务商动态报告（模版）
（____年）

致：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尊敬的客户：

____报告如下：

- 1、____年__月__日，公司名称由“____”变更为“____”。
- 2、____年__月__日，公司法人或高管人员由“____”变更为“____”。

.....

备注：公司的基本信息、经营状况、业务状况、财务状况(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盈利能力)、新产品发布、重大的经营变动、重大业务调整、主要公司领导人变动、并购、兼并、监管问责或处罚，及有可能直接或间接影响项目进展和系统维护等其他情况发生变动时，重大风险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泄露、业务中断、重大经营问题、重大财务问题），均要向我行报告最新动态。报告须列明本年度所有涉及以上情况的动态，写清日期、动态主题即可。

公司名称（盖章）

日期

外包人员工作管理规范

第一章 报到上岗

第一条 外包人员须严格遵守我行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要求。

第二条 外包人员在进场工作前应按照我行的规定签署保密承诺书。对于可能接触我行敏感性技术（如加密机制、本行专利技术等）以及客户资料等敏感信息的外包人员，外包供应商应按照我行要求对该类人员实施背景调查，并将附表《外包人员背景调查表》的调查结果提交我行审查批准。

第三条 我行对外包人员开展上岗前技能评估，评估结果为合格或以上方可上岗。

第四条 乙方项目经理应当对外包人员提交我行的身份证件、学历证明、专业资格证书等材料进行真实性审核，审核无误的提交我行备案。

第五条 外包人员办公设备配备、网络接入、文档资料保存等应符合我行的管理要求，同时应保管好我行提供的物品、设备及项目资料，如有损失应照价赔偿。

第二章 工作管理

第六条 外包人员在我行工作期间，严禁对外提供我行科技保密信息和内部重要信息。外包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我行的保密规定，不得对外泄露所接触的我行信息。

第七条 外包人员未经批准严禁进入计算机机房。经批准进入机房的外包人员，须由我行信息科技部门员工全程陪同、监督。

第八条 外包人员原则上只能使用我行指定的办公电脑，办公电脑的 USB 端口、光驱等须封闭，办公电脑禁止接入互联网。如工作需要必

须使用自带手提电脑的，需由我行进行安全扫描、病毒检查，无发现安全隐患并经我行审批人审批后方可使用。

第九条 未经授权，外包人员严禁在连接生产环境的终端上进行任何操作和记录生产环境的任何信息。

第十条 外包人员的用户授权须遵循“必需知道”和“最小授权”原则，严格控制外包人员在使用环境的系统权限、文件读写等权限，不得授予与工作无关的其他权限。

第三章 亲属关系报备及回避

第十一条 外包人员在我行工作期间，应遵守我行关于亲属关系回避的最新规定。如《外包人员背景调查表》中填列的亲属关系发生变动，应在变动事项发生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我行报备。

第四章 业绩评价

第十二条 我行按工作业绩等评价要求对外包人员工作按季度通过系统或书面进行评价，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工作态度、工作业绩等，对于一次性或临时性外包人员不强制要求进行评价。

第十三条 评价结果是对外包人员实施奖惩的依据。

第十四条 外包人员评价结果为差的，我行应进行书面警告、督促改进。若外包人员连续2次评价结果为差的，我行有权要求外包公司换人。

第五章 考勤管理

第十五条 外包人员在我行工作期间，须遵守我行考勤纪律，不得迟到、早退和旷工。

第十六条 外包人员在工作期间的各种请休假，在不影响工作进度安排的情况下，应提前通过系统或书面提出请休假申请，经外包公司及我行审批并完成工作交接后方可休假。

第六章 离职审查

第十七条 外包人员若发生离职，应按我行要求办理工作交接、出入卡门禁、用户删除及办公电脑等资源交还手续。

第十八条 外包人员退场时，通过系统或书面提出退场申请，经外包公司及我行批准后方可退场。外包人员保存的我行或我行客户资料、设备、权限等资源须交还我行或按照规定销毁。

第十九条 外包人员出现违规行为，我行将通知外包公司按情节轻重追究其责任、严肃处理。对于外包人员违规造成的经济损失，由外包公司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附表: 顺德农商银行外包人员背景调查表

合同附件 10-1

顺德农商银行外包人员背景调查表

姓名	张 xx	性别	男或女	婚否	是或否	出生年月	YYYY-MM
民族	汉或 x	籍贯	xx 省 xx 市	户口所在地	具体地址		
政治面貌	团员、党员、群众填其一	学历	xx	手机号码	11 位手机号码		
身份证号码	18 位			家庭地址	具体地址		
开始参加工作日期	YYYY-MM-DD	工作年限	*年	开发经验	*年	银行开发经验	*年
学历信息	入学日期	毕业日期	学校（从高中开始填写）			专业	
	YYYY-MM-DD	YYYY-MM-DD	xx 中学			无	
	YYYY-MM-DD	YYYY-MM-DD	xx 大学			本科，计算机应用	
	YYYY-MM-DD	YYYY-MM-DD	xx 大学			研究生，计算机应用	
家庭情况	姓名	关系	籍贯	现工作单位		职位	
	张 xx	父子	xx 省 xx 市	xxx		xxx	
	何 xx	母子	xx 省 xx 市	xxx		xxx	
	王 xx	夫妻	xx 省 xx 市	xxx		xxx	
紧急联系人	姓名	关系	手机号码				
	张 xx	父子	11 位手机号码				
*社会关系	姓名	关系	工作单位			职位	
	陈 xx	兄弟	xxx			xxx	
工作履历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工作单位	部门	职位	负责工作	
	YYYY-MM-DD	YYYY-MM-DD	xxx 公司	xxx 部	xxx	xxx	
	YYYY-MM-DD	YYYY-MM-DD	xxx 公司	xxx 部	xxx	xxx	
	YYYY-MM-DD	YYYY-MM-DD	xxx 公司	xxx 部	xxx	xxx	
经济状况	必填，良好或一般						
工作期间所受奖励	必填，有或无，有的话据实填写						
工作期间不良记录	必填，有或无，有的话据实填写						
有无犯罪记录	必填，有或无，有的话据实填写						
本人自愿接受背景调查并承诺以上填写内容属实，如存在作假、隐瞒行为，本人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人（亲笔签名）： _____ 年 xx 月 xx 日 （公司加盖公章）							

标记“*”则为选填项，其余均为必填项。

(订货单编号: 合同编号或合同名称+订货单序号)

订货单

_____ :

现我司拟按我司与贵司于____年__月__日签署的____购销合同(甲方合同编号: _____;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约定, 向贵司订购以下数量产品: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价	数量	金额	收货地点及收货人、联系电话	备注
合计						

以上产品请于____年__月__日前/____年__月__日送至收货地点及收货人, 货物发出前请提前与收货人联系确认具体送货时间。

请在以下时间内完成安装调试:

- 请于____年__月__日前/____年__月__日完成安装;
- 请于____年__月__日前/____年__月__日完成调试。
- 甲方另行通知安装调试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12

订货单回执

_____ :

贵司订货单（订货单编号：_____）已于____年__月__日收悉。

XX 公司

年 月 日

最新价格确认单

合同名称:

甲方合同编号:

最新价格有效期:

年 月 日 到

年 月 日

乙方合同编号:

序号	产品或服务	产品品牌、型号、配置等要素是否与合同约定相同	单价	备注
		<input type="checkbox"/> 相同 <input type="checkbox"/> 须替换为: _____		

备注:

1、上述价格已包含履行合同义务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1) 设备生产、采购、仓储、运输、人工等费用;
- (2) 约定年限的维保服务费;
- (3) 针对双方约定、业务需求和技术要求进行现场、非现场实施的费用;
- (4) 税费及其它费用。

2、我司已知悉,上述价格不得超过合同约定的单价,如我司确认的最新价格超过合同约定的单价,或我司未能按时提供产品/服务的最新价格,贵司将按照合同约定扣收我司履约保证金。

报价单位: 公司 (盖章确认)

报价日期: